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19年3月20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有关本次会议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开始时间:为2019年3月20日(星期三)上午9时。  
2.A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3月10日-2019年3月20日的如下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19日15:00至2019年3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召开地点  
1.召开地点:公司深圳总部A座四楼大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  
1.A股股东可通过:  
●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亲自出席投票及通过填写表决代理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投票;  
● 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应在本节(一)第一条列明的有关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2.H股股东可通过:  
(四)代理人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  
本公司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亲自出席主持会议。

(五)主持人  
本公司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出席会场情况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一)A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21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4.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二)H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5.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三)A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21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6.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四)H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7.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五)A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21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8.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六)H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9.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七)A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21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10.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八)H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11.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九)A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21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12.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十)H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13.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十一)A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21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14.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十二)H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450,599,292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2.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41,197,861股,占公司股东(代理人)股数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9,401,431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国律师等人士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法务部门部分人员未亲自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15.香港上市规则  
于本次会议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192,671,843股,其中内资股(A股)为3,437,169,33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B股)为765,502,534股。

股东(代理人)212人,代表股份1,648,034,595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39.31%。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不包括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同)代理人1207人,代表股份378,184,232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02%。

(